

2030雙語政策（111年至113年）—提升本國籍領域/科目教師雙語教學能力—113年本國籍領域
/科目教師海外短期進修

隨班導師遴選簡章

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承辦單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一、依據

依據「前瞻基礎建設—人才培育促進就業建設—2030雙語政策（110至113年）」辦理。

二、計畫目的

為協助本署113年補助海外短期進修之本國籍領域/科目教師，海外短期進修期間課程諮詢及生活適應輔導，特遴選具教學與服務熱忱及語言溝通能力良好之隨班導師隨行，以提高教師進修效能。

三、遴選資格及方式

（一）招募名額

1.每班遴選1名隨班導師，113年預計招募16名，各領域/科目隨班導師需求人數如下：

- (1) 藝術：6名。
- (2) 健康與體育：5名。
- (3) 綜合活動：4名。
- (4) STEM：1名。

（二）遴選資格

具備以下條件之一者，即可報名參加遴選，惟以語言能力具備 CEFR B2以上等級之教師優先錄取：

- 1.曾擔任過110年至112年「2030雙語政策（111年至113年）—提升本國籍領域/科目教師雙語教學能力—選送領域/科目教師海外短期進修及跨國研習計畫」，且具備良好之英語聽說讀寫及溝通表達能力之國中小隨班導師(須為國中小正式編制內之教師)。
- 2.曾參與過「2030雙語政策（111年至113年）—提升國中小英語教師教學效能—教師國內英語專業發展及選送教師海外短期進修計畫-112年國中小英語教師海外短期進修」，且具備良好之英語聽說讀寫及溝通表達能力之國中小正式英語教師。
- 3.曾參與過110年至112年「2030雙語政策（111年至113年）—提升本國籍領域/科目教師雙語教學能力—選送領域/科目教師海外短期進修及跨國研習計畫」，且具備良好之英語聽說讀寫及溝通表達能力之國中小正式領域/科目教師。

(三) 報名資料

1. 個人履歷表【附錄一】。
2. 服務學校同意書【附錄二】。
3. 切結書【附錄三】。
4. 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當事人同意書【附錄四】。
5. 3分鐘全英語個人自我介紹影片，內容須包含：
 - (1)個人特質（人際溝通、組織及領導能力）。
 - (2)曾參與過的研習及心得。
 - (3)曾協助領域教師共備之經驗（若無則免）。
6. 英語語言能力證明。
7. 其他有利資料。

(四) 遴選報名方式

1. 一律採網路報名，須於報名截止日前完成所有報名手續並確實上傳報名文件。
2. 報名網址：<https://forms.gle/RXk65rTvibsgLya06>。
3. 注意事項：報名資料以報名截止日前最後1次上傳資料為主，請具備報名資格且有意願報名之教師，上網報名前，務必審慎檢核各項報名資料之正確性，再上網報名；另報名期間，報名資料若有遺漏或不符規定，恕不主動個別告知，亦不接受報名資料抽換、補件、更新；未完成網路報名、以紙本報名者、逾期報名均不予受理。

(五) 報名日期

即日起至113年3月20日（星期三）下午5時止，逾期不予受理。

四、隨班導師工作內容及義務

(一) 工作地點及日期

領域	工作地點	組別	工作期程
藝術	加拿大維多利亞大學 University of Victoria	音樂 A	113.07.08-113.07.26
		音樂 B	113.07.22-113.08.09

	澳洲昆士蘭學院 Queensland Institute	表演藝術	113.07.08-113.07.26
	澳洲阿得雷德大學 University of Adelaide	視覺藝術 A	113.07.15-113.08.02
		視覺藝術 B	113.07.22-113.08.09
		視覺藝術 C	113.07.22-113.08.09
健體	紐西蘭奧克蘭科技大學 Auckland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國小健體 A	113.07.15-113.08.02
		國小健體 B	113.07.22-113.08.09
	美國西華盛頓大學 Western Washington University	國中(小)體育 A	113.07.08-113.07.26
		國中(小)健康	113.07.15-113.08.02
		國中(小)體育 B	113.07.22-113.08.09
綜合	澳洲葛瑞菲斯大學 Griffith University	國小生活課程與 綜合活動 A	113.07.08-113.07.26
		國小生活課程與 綜合活動 B	113.07.22-113.08.09
	澳洲皇家墨爾本理工大學 Royal Melbourne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國中綜合活動 A	113.07.08-113.07.26
		國中綜合活動 B	113.07.22-113.08.09
STEM	澳洲麥覺理大學 Macquarie University	STEM	113.07.22-113.08.09

(二) 工作內容

1. 隨班導師應與計畫團隊保持密切聯繫，若面臨突發、緊急事故等特殊事件時，應立即處理及尋求相關協助，並於第一時間將特殊事件回報給計畫團隊。
2. 負責每節課堂點名、拍照紀錄進修教師上課情況、於課堂及時提供進修教師語言協助、視訊軟體操作或與國外大學溝通協調等，協助及輔導進修教師有效學習。
3. 每節課程隨堂筆記應確實紀錄，並於當日所有課程結束後4小時內提供進修教師參考及上傳至計畫團隊指定之網址，供計畫團隊留存；本項工作不得委任給進修教師且應自備筆記型電腦。
4. 與班級進修教師保持良好互動，建立班級和諧相處氛圍，及時協助班內進修教師解決問題，提供適時關懷及輔導，以利班級進修教師更好的適應海外進修生活及有效學習；另請視個別進修教師海外進修狀況，即時以線上方式(如：Line、會議等)向計畫團隊回報。
5. 工作期間，完成每日工作日誌(含安全回報、學習情形等簡要紀錄)，每週班會之參與，提醒進修教師繳交每週週記及完成進修期間應繳交之作業(含文化探

索報告)；回國後推薦優秀進修教師參與經驗分享會。

(三) 工作支持項目

1. 機票及食宿安排：由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統一辦理，採團進團出，且不受理個人需求；個人護照、簽證、出發日至桃園國際機場及研習結束後飛機抵臺返回住家或服務學校之餐費及膳費、進修期間每日晚餐、國外醫療保險均由隨班導師自理。另出發及返國時間，將依各航空公司規定及航班行程而定，請隨班導師務必控留進修日期前後3天行程。
2. 任教地區往返臺灣境內機場交通費（以大眾交通工具為原則，須檢附單據，核實核支）。

五、錄取通知及行前說明會

(一) 錄取名單

正取及備取名單公告：113年4月12日（星期五）後，由計畫團隊以電郵(Email)方式通知評選結果。正取之隨班導師須於113年4月24日（星期三）中午12時前將參與計畫意願書繳交至指定網址（網址：<https://forms.gle/KLWHHWFGzZGosoHK7>），並於113年4月26日（星期五）中午12時前繳交有效期限在2025年1月31日後之護照影本。逾期未上傳參與計畫意願書以及繳交護照影本者視同放棄，不另行通知，其缺額將由各組備取教師依序遞補。

(二) 行前說明會

1. 食宿交通行前說明會：訂於113年6月線上辦理，由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及得標之旅行社說明海外進修相關事宜；辦理細節將由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另行通知。
2. 課程行前說明會：訂於113年6月線上辦理，由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及國外合作學校說明進修學校課程及學習環境等相關事宜；辦理細節將由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另行通知。
3. 注意事項：錄取之隨班導師，除不可抗力之因素外，應全程參加上述2個說明會；不克參加者，應事先報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同意，並於出國前完成觀看行前說明會錄影影片。

六、其他配合事項

- (一) 隨班導師須於出國前自行完成相關請假手續，未依規定辦理者，須自行承擔所有責任。
- (二) 考量國外生活安全性，隨班導師應於出發前自行購買個人海外進修期間之國外保險（依照各進修學校規定之醫療保險及個人需求保險項目），並於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指定時間內繳交中文及英文保險資料電子彩色掃描 pdf 檔壹份予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憑證留存；未於指定時間內傳送，將取消隨班導師錄取資格，不得異議。本計畫不提供國外保險代辦服務。
- (三) 海外工作期間，隨班導師應善盡工作職責，恪守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之工作規範，並比照進修教師遵守生活公約。
- (四) 本計畫將以電子郵件寄送相關資料予所有隨班導師，請**報名教師務必填寫正確且常用之電子信箱**，以免資料遺失或錯過訊息。
- (五)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保有本計畫彈性調整之權利，並保有最終解釋權。

七、聯絡資訊

辦理事項	聯絡窗口資訊
報名方式及簡章內容	劉妍慧小姐 (02)8978-4145 yenhui2230@gmail.com

「2030雙語政策（111年至113年）－
提升本國籍領域/科目教師雙語教學能力－
選送領域/科目教師海外短期進修及跨國研習計畫」
113年本國籍領域/科目教師海外短期進修

隨班導師報名表

姓名	中文： 護照英文： 英文暱稱： （若無英文暱稱者免填）	
服務學校所屬縣市		
服務學校全銜		
身分證字號		
最高學歷		
教授科目		
正式教師年資	（計算至113年7月31日）	
曾參與本計畫研習之年度	英語教師	領域/科目教師
	<input type="checkbox"/> 110年度 <input type="checkbox"/> 111年度 <input type="checkbox"/> 112年度	<input type="checkbox"/> 110年度 <input type="checkbox"/> 111年度 <input type="checkbox"/> 112年度
曾擔任過本國籍領域/科目教師跨國視訊研習或海外短期進修計畫導師之年度與負責班別	<p>請填寫您曾經擔任導師之年度、辦理方式（圈選）、領域、班別，例如：<u>112年度</u>、<u>線上</u>、<u>藝術</u>領域<u>表演藝術</u>班別。</p> <p>1. _____年度、線上/實體、_____領域_____班別</p> <p>2. _____年度、線上/實體、_____領域_____班別</p> <p>3. _____年度、線上/實體、_____領域_____班別</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無則免填）（計算110年至112年）</p>	
英語程度（須檢附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CEFR B2 <input type="checkbox"/> CEFR C1 <input type="checkbox"/> CEFR C2 請參考：各類英檢證照等級對照表（ https://reurl.cc/4WGzjV ） 英語檢定名稱/成績（請於報名表單檢附相同證明）： 1. （中）_____ / _____ （英）_____ / _____。 2. （中）_____ / _____ （英）_____ / _____。 3. （中）_____ / _____ （英）_____ / _____。	
以下資料係審查重點，請報名教師具體陳述(請以英文撰寫)		
自述（含專長、績優事蹟等）	Self-introduction (including expertise and outstanding achievements, up to 350 words)	

<p><u>(以英文撰寫)</u></p>	
<p>請說明您為何能勝任此職位 <u>(以英文撰寫)</u></p>	<p>Please explain why you are qualified for this position.</p>
<p>請描述您在團體中通常扮演什麼樣的角色 <u>(以英文撰寫)</u></p>	<p>Please describe your typical role when working with a group.</p>
<p>請描述您的領導經驗 <u>(以英文撰寫)</u></p>	<p>Please describe your leadership experience.</p>
<p>請描述您過去曾經協助調解爭執的經驗 <u>(以英文撰寫)</u></p>	<p>Please describe one experience you had in solving disputes among group members.</p>
<p>工作梯次志願序 <u>(於各梯次前依序填寫您工作之志願序1-16)</u></p>	<p> <input type="checkbox"/> 加拿大維多利亞大學音樂 A (113.07.08-113.07.26) <input type="checkbox"/> 加拿大維多利亞大學音樂 B (113.07.22-113.08.09) <input type="checkbox"/> 澳洲昆士蘭學院表演藝術 (113.07.08-113.07.26) <input type="checkbox"/> 澳洲阿得雷德大學視覺藝術 A (113.07.15-113.08.02) <input type="checkbox"/> 澳洲阿得雷德大學視覺藝術 B (113.07.22-113.08.09) <input type="checkbox"/> 澳洲阿得雷德大學視覺藝術 C (113.07.22-113.08.09) <input type="checkbox"/> 紐西蘭奧克蘭科技大學國小健體 A (113.07.15-113.08.02) <input type="checkbox"/> 紐西蘭奧克蘭科技大學國小健體 B (113.07.22-113.08.09) <input type="checkbox"/> 美國西華盛頓大學國中(小)體育 A (113.07.08-113.07.26) <input type="checkbox"/> 美國西華盛頓大學國中(小)健康 (113.07.15-113.08.02) <input type="checkbox"/> 美國西華盛頓大學國中(小)體育 B (113.07.22-113.08.09) <input type="checkbox"/> 澳洲葛瑞菲斯大學國小生活課程與綜合活動 A (113.07.08-113.07.26) <input type="checkbox"/> 澳洲葛瑞菲斯大學國小生活課程與綜合活動 B (113.07.22-113.08.09) <input type="checkbox"/> 澳洲皇家墨爾本理工大學國中綜合活動 A (113.07.08-113.07.26) <input type="checkbox"/> 澳洲皇家墨爾本理工大學國中綜合活動 B (113.07.22-113.08.09) <input type="checkbox"/> 澳洲麥覺理大學 STEM (113.07.22-113.08.09) </p>
<p>申請人承諾</p>	<p> <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承諾以上資料皆屬實。 <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已詳閱隨班導師權利義務，並承諾確實遵守規範。 申請人簽名： (請印出後親筆簽名，清晰彩色掃描成 PDF 檔) </p>

「2030雙語政策（111年至113年）－
提升本國籍領域/科目教師雙語教學能力－
選送領域/科目教師海外短期進修及跨國研習計畫」
113年本國籍領域/科目教師海外短期進修隨班導師
服務學校同意書

本校專任教師_____申請報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2030雙語政策（111年至113年）－提升本國籍領域/科目教師雙語教學能力－選送領域/科目教師海外短期進修及跨國研習計畫（以下簡稱本計畫）」113年海外短期進修課程之隨班導師

一、本校已確認該名教師已符合111學年成績考核考列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第4條第1項第1款之規定。

二、本校同意參與計畫期間核予公假。

此致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英語系

人事室主任簽章（含職稱）：

教務主任簽章（含職稱）：

校長簽章（含職稱）：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學校用印)

**「2030雙語政策（111年至113年）－
提升本國籍領域/科目教師雙語教學能力－
選送領域/科目教師海外短期進修及跨國研習計畫」
113年本國籍領域/科目教師海外短期進修隨班導師**

切結書

本人_____申請報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2030雙語政策（111年至113年）－提升本國籍領域/科目教師雙語教學能力－選送領域/科目教師海外短期進修及跨國研習計畫（以下簡稱本計畫）」113年海外短期進修課程隨班之導師，本人如獲錄取本計畫113年海外短期進修課程之隨班導師，已充分瞭解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賦予本人之工作義務與與期待，並願意確實遵守下列各項約定：

- 一、本人清楚知道本計畫採團進團出辦理，不受理個人需求，本人同意配合計畫各項安排；海外工作期間，本人將遵守本計畫、海外學校及進修國家之相關法令及規定；另工作期間不攜帶家眷，並配合航空公司攜帶行李件數規定辦理；如本人違反相關規定，本人同意賠償工作期間政府支出之全部公費，且絕無異議。
- 二、本人同意應依照海外進修學校所規範之醫療保險項目，自費購買各進修學校規定之國外保險（須包含醫療險及個人需求保險項目等項目），並於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所指定之時間內，繳交中文及英文保險資料電子彩色掃描 pdf 檔壹份予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憑證留存；倘未於指定時間內傳送，視同自願放棄，本人將無異議。
- 三、海外工作期間，本人保證進修教師上課日全程參與各項活動；如本人未全程參與、無故缺席或違反相關規定，本人同意依未全程參與天數比例賠償政府公費補助數額，且絕無異議。
- 四、海外工作期間，若本人個人人身安全受到傷害、死亡或財務上之損失，願自行承擔所有責任。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得標旅行社及所有計畫相關承辦人員不負任何賠償責任。

以上文字，本人已詳細閱讀，並願意配合上開事項辦理。

（立書人親簽）_____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立切結書人所填寫資料應屬實，若有不實，經查獲者，除喪失本計畫錄取資格外，已獲取之公費補助應全數返還，並應負相關法律責任。

**「2030雙語政策（111年至113年）－
提升本國籍領域/科目教師雙語教學能力－
選送領域/科目教師海外短期進修及跨國研習計畫」
113年本國籍領域/科目教師海外短期進修隨班導師**

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當事人同意書

個人資料蒐集同意聲明：

為落實個人資料之保護，依照個人資料保護法第8條規定進行蒐集前之告知：

一、個人資料蒐集之目的及用途：

目的在於進行活動辦理之相關行政作業，主辦單位將利用您所提供之 Email 及聯絡電話通知您活動之相關訊息，以作為您本人、主辦單位查詢、確認證明之用。

二、蒐集之個人資料類別：

- (一) 中英文姓名
- (二) 聯絡電話
- (三) 電子郵件信箱
- (四) 服務單位
- (五) 其他：主辦單位因活動需求所須蒐集之資料，由主辦單位另訂之。

三、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地區、對象：

- (一) 期間：您同意報名本計畫之日起，至活動結束後一年為止。期間由主辦單位保存您的個人資料，以作為您本人、主辦單位查詢、確認證明之用。
- (二) 地區：您的個人資料將用於活動主辦單位提供服務之地區。
- (三) 對象：參與本計畫之人員。

四、依據個資法第3條規定，報名者對個人資料於保存期限內得行使以下權利：

- (一) 查詢或請求閱覽。
- (二) 請求製給複製本。
- (三) 請求補充或更正。
- (四) 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
- (五) 請求刪除。

五、提醒：

您可自由選擇提供個人資料，若其提供之資料不足或有誤時，將可能導致無法成功參與此次活動。

本人獲知且已瞭解上述事項，並同意貴單位於所列蒐集目的之必要範圍內，蒐集、處理及利用本人之個人資料。

此致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英語系

(立書人親簽) _____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